

INDRA SINHA

Shortlisted for the MAN BOOK PRIZE

**Animal's
People**

人们都叫我动物

(英)因德拉·辛哈 路旦俊 辛红娟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INDRA SINHA

Shortlisted for the MAN BOOK PRIZE

Animal's People

人们都叫我动物

(英)因德拉 辛哈 路旦俊



著作权合同登记:图字 01-2009-3897 号

INDRA SINHA
Animal's People

Copyright © Indra Sinha, 2007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Blake Friedman Literary, TV and Film Agency
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.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

2009 PEOPLE'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

All rights reserved.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人们都叫我动物/(英)辛哈著;路旦俊,辛红娟译.

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09

ISBN 978-7-02-007511-9

I. 人… II. ①辛…②路…③辛… III. 长篇小说-英国-
现代 IV. 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130036 号

责任编辑:吴继珍
特约策划:吴文娟
封面设计:余笑乐

人们都叫我动物

[英]因德拉·辛哈 著

路旦俊 辛红娟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

(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)

宁波市大港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

字数 330 千字 开本 890×1240 毫米 1/32 印张 11 插页 2

2009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02-007511-9

定价:27.00 元

献给苏尼尔

编者序

本故事源自印度考夫波尔城一名十九岁的男孩用印地语录制的磁带。根据男孩和记者达成的友好协议，本故事完全忠实于男孩录制时所使用的语言。本书译成英文时，没有作任何更改。为了方便理解，一些源自法语、难于理解的表述被翻译成了标准的拼写形式。每盒磁带上中断的录音以空行标出。长度各不相同的磁带前标有数字序号。有些磁带上大段大段的地方只录有自行车铃声、鸟鸣声和音乐片断，甚至有一处是长达几分钟、令人难以捉摸的笑声。

书后配有词汇表。

如欲查询更多关于考夫波尔城的信息，可以登录 www.khaufpur.com 网站。



NO.1

第一盒磁带

我曾经是个人。人们这样告诉我。我自己不记得，但那些打小就认识我的人都说，我那时跟人一样，用两条腿走路……

“你真是太可爱了，简直是个淘气的小天使。‘动物’，我的孩子，你会踮起脚尖到柜橱里找吃的。”他们常会说些诸如此类的话。首先，那时候吃的东西并不多，再者，并不是很多人，只有玛·弗兰西这么说。她也不是这么说的，她说 *tu étais si charmant, comme un petit ange méchant*，她们国家的人们就是这么说话的。而且，我既不是她的儿子，也算不上什么天使，只是，玛确实看着我长大，差不多二十年了。这儿多数人都不知道自己的年龄，而我知道年龄，因为我在“那个夜晚”之前几天出生。考夫波尔城没有一个人愿意记起“那个夜晚”，可谁也忘不掉“那个夜晚”。

“你三四岁的时候非常可爱，乌黑的大眼睛就像深夜里的上湖水^①，一头松软的鬈发。你很爱笑。*Tu étais un vrai bourreau des coeurs*，笑起来的模样真让妈妈心疼，”她总这么说。

玛·弗兰西说，我以前是站着走路的。她为什么要撒谎呢？听了这消息也

^① 上湖(Upper Lake)，位于爱尔兰威克洛山国家公园，是爱尔兰湖区三大湖泊之一，以湖水幽深、景色宜人著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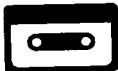
不可能让我多好受。提醒盲人他曾经看得见并不是什么好事儿。牧师为死人祈祷的时候，肯定不会说，“高兴点儿，你曾经活过。”也不会有人弯下身去轻声安慰泥尘里的粪便说，“你看着还像以前的烤肉串……”

“我没再想当人”，我不知道跟弗兰西嬷嬷说过多少回了，可她那不中用的脑筋就是不记事，也许她根本不相信我的话。这也难怪，我常常避开那些能照见自己影子的镜子，哪怕看见照到地上的自己的影子，我都恶心得要命。我神志不清的时候，脑子里就会有很多声音在尖叫，我看那些有两条腿的东西就发狂。我嫉妒玛·弗兰西，嫉妒孤儿院的其他修女，嫉妒守更的楚库，嫉妒头上顶着罐子的女人，嫉妒一手能端四个盘子的服务员……我嫉妒的人简直数也数不清。我讨厌看朋友们玩跳房子。看见那些跳舞的人、亚格拉来的耍熊人、踩高跷的，甚至是比尔门的那个一手拄着拐杖的叫花子阿布多尔·萨利奇，我都憎恨。我嫉妒苍鹭、球门和靠在墙边的梯子。看见法洛奇的自行车，我就想是不是也得恨自行车。

你怎么能明白这些？

人的世界本来应该从眼睛的高度去看。你的眼睛。可我抬起头来时却只能看到别人的大腿根，最多也就是腰以下那点地方。没错，我能知道谁没洗睾丸，我能闻到你们闻不到的屁股上的屎尿味，放屁的气味就更不好闻了。我疯的时候就会冲着街上的人大叫，“听着！不管你们他妈的多么可怜、多么不开心，起码你们还能用两条腿站着！”

别着急。我会慢慢跟你说来。我没你那么聪明，也不会咬文嚼字。我嘴里蹦不出什么文绉绉的话。要是你想听我的故事，就只能习惯我的说话方式。



NO.2

| 第二盒磁带 |

首先,我想对来自欧大利亚的“卡卡杜”记者说几句话。尊敬的记者,是我,我是“动物”。我在给你录磁带。不是你给的那盒。你给的磁带不能用了,被雨淋了,上面还有些黑块,可能是蝎子屎。你走后,我就把磁带藏了起来,放在一个墙洞里。在那里放了很长时间,虽然答应过你,我却没使用,坏了。我猜,你肯定觉得自己白白浪费了那条短裤。

你说想要我的故事,写到书里。我那时不想跟你说我的故事。我问,把我的事儿写进书里真那么重要吗?我说,我是个小人物,甚至连人都算不上,写我的故事能有什么用呢?你说,有时候小人物的故事能有意想不到的效果,你们这些混蛋总这样说。

我说,很多人在书里写了我们这个地方,可是,没给我们带来什么好处,你的书又会有什么区别呢?你还不是会跟其他人一样絮絮叨叨说些什么“权力”、“法律”、“正义”什么的。你我嘴里的这些词听来一样,其实意思可大不一样。扎法尔说,这些话就像是月亮在康帕尼工厂里投下的影子一样,不断地变来变去。“那个夜晚”毒气让我们喘不上气,现在,这些话让我们噎得难受。

记者,你还记得我吗?我还记得你那天是跟褚纳拉姆一块来的。你怎么会

犯那么大的错误，居然雇那个狗娘养的当你的代办？他只认钱。可不，为了赚钱，他当众表演割掉自己的小手指。我猜你准不知道接送外国人是他的副业。他每天去沙塔巴蒂一号站台，等候在头等空调车厢停靠的地方。下火车的人常常摸不清方向。褚纳拉姆到那儿去还能有什么事儿？“您好，要出租车吗？要住店吗？考夫波尔最豪华的酒店。要观光吗？要导游吗？要翻译吗？您是记者吗？”一旦知道你的来意，他会拍着胸脯保证说带你看看个遍：最惨的东西、最糟的情况，还有像我这样的人。

“这孩子”，他会跟你说，“‘那个夜晚’，他失去了一切。”

当你把你带到这儿，你推开塑料板，猫着腰从墙缝里挤进来的时候，你脸上带着那种神情。你贪婪地四处张望。我能感觉到你的贪婪。你想吞下这儿的一切。我看你盯着这儿的泥地、凹凸的石头墙、灶边的干粪堆，还有到处弥漫的烟气，像锡克教徒的头发^①那样。

看到我，你顿时眼睛放光。当然，你企图掩饰，立马变成很庄重的样子。你行那马斯特礼^②时，语调肃穆，好像是面对死神在做祈祷。

褚纳拉姆告诉我你是记者，他笑得像是捡了一袋金子，其实，我早猜到了。

“别说印地语，”褚纳拉姆说，“‘动物’，给你五十个卢比，你要一直说到磁带转完。”

“要我说什么？”

“平常的东西呗，还能有什么？”他说着话，已经走到了门外。

他走了以后，瞧瞧你那张脸，吓得跟什么似的。不过你知道，褚纳拉姆还有

① 锡克教徒终生不剪头发，为了行动方便，成年锡克男子一般都将头发用布层层围起，绕成一个像“大磨盘”的头包。

② namasté(那马斯特)的意思是鞠躬。“as”的意思是我，“te”的意思是您。因此“namasté”的意思就是我向您鞠躬。namasté的正确动作是：双手合十放在胸前(心轮处)，闭上眼睛，然后鞠躬行礼，也可以把手放在心眼处(双眉之间)，鞠躬行礼，然后再把手放回胸前。这个动作表示极度尊敬。在西方，人们经常在鞠躬行礼的同时说 namasté，由于印度人人都知道这个动作蕴含的意义，在致敬的时候 namasté 这句话通常被省略掉，namasté 的动作代表着我们每个人都有神性，神性就在心轮中。因此，这个姿势也表示一个灵魂对另一个灵魂的敬意。

别的事要做，他开了一家小奶茶馆^①。他跟你行额手礼^②的时候，你看到他只有九个手指头了吗？

那么，能干点什么呢？你坐在那儿盯着我看，好像你眼睛是纽扣，我眼睛是扣眼儿似的。

我说，“别他妈的盯着我，不然，我不说了。”我是用印地语说的，故意不让你知道我能说点英语。得让褚纳拉姆那混蛋费点功夫去翻译。你好像听懂了似的，继续盯着我看。我叫你白痴。你却点点头，对着我笑。沉默，后来我就不说话了。僵了好长时间，我就是不说话。

你脑子里的思想像老鼠一样乱窜。我能听到你的思想，就像我常常能听到自己心里的一些声音：这孩子怎么不说话了？像个长了翅膀的蛇，靠在墙上，闷闷不乐的样子，不然看起来长得也还不错。他的胸肌多发达啊，简直像摔跤运动员。他的腰怎么扭曲成那个样子？他的腿简直拧得像根绳子。啊，天哪，他的肋骨鼓胀得像随时要呕吐，他也许病了。孩子，你怎么了？啊，我的无声的质询一定是让他难受得厉害了。我想他可能要昏过去了。要是他死了，我怎么办哪？噢，天哪，准是我手的动作、准是我挑眉毛想跟他聊聊的举动，让他哆嗦得厉害。他痛苦地咬着嘴唇，要叫医生吗？在这种地方哪里请得到医生？我这是在哪里？我到底来这里做什么？

实际上，记者，我强忍着自己没有笑出声来。后来，怎么着，我说话了。你的磁带开始转了。再后来，你高兴起来了，你来的目的就是这个。你跟其他人一样，来榨取我们的故事，然后，遥远的国家里的人们就会惊叹世界上原来还有这样的痛苦。你们这些记者像兀鹰一样无情。哪里出了坏事，人们泪雨纷飞，你们闻着血腥味就来了。你们弄得考夫波尔城里人人都跟说书人似的，说的不过都是那些事儿。“那晚”、“那夜”、“那个夜晚”，总是那个该死的夜晚。

① 奶茶馆(chai shop)。chai是印度最大众化的饮料，将红茶煮热，放入牛奶、白糖等，还可以随意放入多种马萨拉(Masala)，保持其独特味道。

② 额手礼(salaam)：伊斯兰教徒在向对方致敬时，要在深鞠躬的同时把右手举到前额上，故称“额手礼”。该动作将右手举起，食指指向额头，其余指头上指，有点像行举手礼，此动作在穆斯林民族，尤其是在中东国家很常见。

你很有礼貌地听着，装作能听懂，时不时笑笑，用玛·弗兰西的话说，是为了鼓励我。你他妈的很肯定我在讲“那个夜晚”的事。你希望我嘴里那些乱七八糟的声音就是你想得到的悲惨故事。我才不会讲那些故事呢！我讲的遍数太多，那些事儿都快把我嘴皮子磨破了。

褚纳拉姆不在这里，你不会知道我说什么，所以我说什么都可以。我还唱了句下流歌：

我的家伙也许歪

你的老娘最喜爱

哈哈哈，天哪，瞧你，你一定在想，这孩子唱的是什么歌啊，调子这么难听，像首挽歌，但他为什么笑呢？你在本子上飞快地写了点东西。我猜肯定是：“动物”唱了两句，也许是传统丧歌，他伤心极了。

记者，你真是蠢到家了。你身上最好的东西就是那条短裤。六个口袋，我数过了。边上两个，前面两个，屁股上还有两个。有这么条短裤，肯定不需要房子了。你从一个口袋里掏出盒烟，又从另一个口袋里掏出个锃亮的打火机，你弹开打火机，嗤的一声，火苗就蹿出来了，那声音可真难听。我想把你的打火机弄到手，不过，我更想要那条短裤。

时间就这样一点点过去了。褚纳拉姆一身酒气地回来后，不停地道歉，用的是英语。他说，“我来听听磁带。”那玩意儿像断了背的老鼠那样吱吱嘎嘎地转开了，我于是听到了自己那个能值五十个卢比的声音。

褚纳拉姆像是要吃人一样。他又搓眉毛又揉太阳穴，咆哮起来：“白痴！你脑子进水啦？你怎么不说他想要的那些东西？”

“你怎么吩咐，我就怎么做了！”

“你得重录！你必须说真事！”

“说你个球！”我做着下流的动作说。“是我让你去喝成这个样子的吗？”

“你这混账孩子，”褚纳拉姆尖叫，“你胡诌的这些垃圾，谁会出钱买？你为什么不把平常那些事倒出来？”

我想了想说，“这些事对我来说就很平常啊。”

“什么老娘最喜爱？！混蛋驼背，你都从哪儿弄来这些东西？下回再让你录

磁带，管好你的臭嘴！”

经过这事儿，记者，我没料到你第二天还会跟褚纳拉姆回来。他咧着嘴笑着对我说，记者想让你接着讲你的故事。

“不知咋回事，”他说，“你昨天说的那些东西，我以为你他妈疯了，现在看来我弄错了，我觉得这个记者脑子有问题。”他耸耸肩，往地上吐了口浓痰。他一副得意忘形的样子，我决定教训这混蛋一下。

“我要对着录音机讲。”

听了这话，褚纳拉姆又哄又骗地求我。“想想那笔钱吧。记者说他要写一本关于考夫波尔的书。昨天晚上他找人翻译了你说的话。今天他跟我说，原来你那些脏话里可以发现很多真相。我真觉得他疯了，听我怎么哄他的，我说‘那个夜晚’让你成了孤儿，日子过得很难，常常像狗一样在街上流浪，你的情况很特别。记者非常想要你的故事，这可是笔大买卖，别犯浑了。”

“噢，”我说，装出一副考虑的样子。“不行。”

“听着，你可以出系列磁带，录他个十盒。十盒怎么行？二十盒！我可以长期免费请你吃烤肉串。”

嚯！记者，你肯定给了他不少钱，他的烤肉串可是全考夫波尔城有名的，至少是我们纳特克拉克区最有名的。可是，看着他那张贪婪的脸，我战胜了烤肉串的诱惑。

“见你的鬼去吧，我不干！”

褚纳拉姆又开始嚷开了，我咯咯笑起来。你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。褚纳拉姆叽里哇啦说了几句英语，又转身对我说，“记者说这是个好机会。他会把你写的写到书里去，给千万人去读。你也许就会出名了。你看看记者的眼睛，他说千万人会通过他的眼睛看世界。好好考虑考虑吧！”

我想象出一副可怕的景象：你的眼睛里装满了眼睛。千万双眼睛从你头上那个洞里盯着我看。他们的好奇让我浑身不自在。

“我要对那些眼睛说什么？”我大声问褚纳拉姆，“我说的他们能明白吗？那千万双眼睛在这种地方睡过一个晚上吗？那些眼睛在铁路边拉屎吗？那些眼睛尝过没东西吃的滋味吗？那些狗娘养的眼睛，他们了解我们的生活吗？”

“别这样说，”褚纳拉姆说，心虚地瞟了你一眼。“想想那些烤肉串吧。而且，”他指着我的破衣服说，“你可以去买件好衬衫、好裤子，可以每晚去看电影，买最好的座位，吃着冰淇淋。”

在褚纳拉姆看来，什么都跟钱有关，我正想告诉他把这些留着自己享用吧，可我的脑子里突然闪过一个念头。

褚纳拉姆听了勃然大怒。“混蛋，”他骂道，“买卖眼看就要做成了，为什么要提这些愚蠢要求把事情弄砸呢？”

“是我的故事。他要是不同意，我就不讲。”

“识相点吧，”他说，“我怎么开得了口问呢？”

“九指混蛋，你必须得问！”

我知道褚纳拉姆不会作罢，他这辈子只认钱，说起话来时也是三句不离钱。我知道他心里在骂捣蛋鬼、混账、混蛋孩子、疯了、太过分了、狗杂种。他心里一边骂着，嘴里还一边跟你说着话。我能听懂大多数的英语单词，那些听不懂的也能猜个八九不离十。这不奇怪。我很小的时候，人们不说话，我也能听到他们心里的想法，而且，我能听懂各种东西、动物、小鸟、树和岩石报时的声音。是些什么样的声音呢，最好别问我。我上回跟弗兰西嬷嬷说起过那些声音，她很担心。*Soit un fléau soit une bénédiction*，不是福就是祸，她是这么说的。唉，她满脑子神仙鬼怪的故事，准会这么说。她带我去看医生，我就在那里遇见了“瓶中帕依^①”，我以后再说这件事儿，但是，那些声音就像鞭炮一样在周围噼噼啪啪作响，有些声音就在我脑子里炸开了锅。要是仔细听，我能听清他们一会儿争吵、一会儿闲扯淡。有一回，我看尼莎的时候，那些声音就说，她头发从头上散落下来，像历史一样。我不知道那句话是他妈什么意思。有些声音很慢，像是蜂蜜融在阳光里，我和艾莉在纳特克拉克看到蝗虫扇动一双红翅膀，低声唱“看我多漂亮呀。”我大声说，“是啊，可是见到小鸟，你就完蛋了。”艾莉怪怪地看着我。她对我的话很感兴趣。她是个医生，想要行医济世，甚至连我这号人也愿意治。我很快会跟你说艾莉的事，也会说到“瓶中帕依”，可眼下，我要说说那些让褚纳拉姆

① “帕依”是印度人对平辈或朋友的称呼。

头疼的事。可怜的混蛋走过来走过去，跟丢了魂儿似的，他不想跟你提我的要求。一时间他烦乱不堪都忘记英语是怎么说的了，操着一口印地语说，“您别跟那混蛋一般见识。”我知道，他的贪婪劲儿又上来了。

“先生，”褚纳拉姆嘟嘟囔囔地说，“先生，很对不起，那孩子说，要是他对那些眼睛说话，书里只能写他的故事，不能有别的东西。而且还得用他的原话。”

“只能写他的故事？只能用他的原话？”

“先生，这孩子是讨厌，不过，他的故事保证不错。”

记者，你皱着眉，额头紧锁。你跟褚纳拉姆交涉，他转过来求我，“别提这个要求了。不可能的。记者的书已经规划好了。是签了协议的。记者说有个代理人，还有个什么编辑。”

真是不讲理。在世界的另一边，从没有到过考夫波尔的外国人，怎么能够决定怎么说我们这个地方呢？

“我猜是这样的，”褚纳拉姆说，“记者贿赂代理人，代理人贿赂编辑。准是这样，呃？”他放声大笑，那混蛋以为这回准能说动我，得意极了。

我他妈的真是气坏了，决定让这计划泡汤。“把那个什么编辑的地址给我，我要给他写信！我要告诉他不允许这个记者用我的故事。来这儿装得像狗娘养的电影明星。什么？他以为他是来我们城里的第一个外国人？人们要扑在他脚下说，先生，求求你、求求你救救我儿子吧，救救我老婆吧，救救我这把老骨头吧。这混蛋多想得到这一切啊！他以为他是土耳其皇帝，对着一群奴隶，高高在上，装出一副聆听的样子，可事实上，他一转身就会把他们给忘了，一个不落。对他这种人来说，我们不是人。我们没有名字。我们在他眼角一闪而过。我们是他电影里的临时演员。胡说八道！告诉你那个人模狗样的先生，他这回插手的是我的电影，我的电影里只有一个演员，那就是我。”

“我不会那么说的，”褚纳拉姆说，但他跟我一样清楚，他必须得说，他是在跟“动物”打交道，我不是他的傀儡，没人能管得着我，我想干什么就干什么。

我不知见过多少回褚纳拉姆做买卖了。先是吵吵嚷嚷一阵子，然后就安静下来——钱易手了，数钞票、卷上、放好。什么都不说话了？记者，我知道。在你这一方，沉默意味着羞耻，你知道你付这么点钱却买到了无价的宝贝。褚纳拉姆

不会觉得羞耻，他的沉默是高兴，他认为他用毫无用处的东西发了一大笔财。

所以，接下来你们都不说话了。

“还有一件事，他得把他身上的短裤给我。”

两天后，褚纳拉姆拿着一包东西来了。里面有录音机和很多磁带，上面卷放着那条短裤。我一把把裤子拿过来穿上，裤子太肥了，不过，我用系腰的带子把它系紧了。有个裤兜里鼓起一个东西。我伸手进去，拿出了那个锃亮的打火机。上面画着个大炮，还有些字。凑近亮光，我看到上面写的是英文字母：PHUOC TUY，我猜那一定是你的名字，福奥克·图伊。另一面用印地语写着我的名字ANIMAL(动物)，我明白你这是把你的打火机也送给我了。褚纳拉姆给我念你的信，“‘动物’，你认为书应当能够改变现状。我同意你的看法。你讲故事的时候，忘记我，忘记所有的事情，直接说给那些会读到你的原话的人听。如果你是凭着良心讲实话，他们会听你的。”诸如此类的话，一大长篇呢，“这条短裤是在卡杜岛买的，那里有很多鳄鱼。”

记者，你真是个傻瓜。把你的短裤给了我，却两手空空地离开了考夫波尔。我一盒磁带也没录。没录一盒。褚纳拉姆说，要是你不用那录音机，我就把它卖了，所以我把它藏在墙上的蝎子洞里。到现在，很长时间过去了，你一定会想，怎么这混蛋现在想讲故事了？发生什么变化了？出了什么事？

发生什么变化了？变化大着呢。对于这儿发生的事，说法很多，一家报纸一个说法，没人知道真相，但我录磁带不是为了真相或者五十卢比，也不是为了褚纳拉姆的什么烤肉串。是因为我有个选择要做，或者说是在天堂和地狱之间选择，而问题也在于我知道真相。世界就是这样，人们发现的和平只不过是更大的痛苦来临前的片刻宁静，我不知道你会怎么看待我所做过的那些事。

记者，我是个不折不扣的混蛋，我隐藏自己的感情。你问别人，他们会跟你说，我还是老样子，考夫波尔城谁都能认出我，“瞧，他在那儿！‘动物’在那儿！四条腿走路的那个！瞧，是他，因为疼痛，腰弓得跟虾子一样。”人们看到的只是表象，可我的内心发生了一些变化。没人看得到我的内心，也许他们不敢看吧。我想，人们长着脸，就是为了隐藏他们的内心吧。一定是这样的，不然，考夫波尔

每一条街都会成为去往地狱的通道。玛·弗兰西这么说，只不过她看到是遭难的天使，而我看到的却是惊慌失措的人类。一天晚上，我跟法洛奇喝了很多大麻酒，喝得飘飘欲仙，到纳亚市场挑逗女人，我看着那些过路人，他们的脸不见了，消失了，我就看见了他们的灵魂。大多数都很丑，有些像翠鸟一样光闪闪的，但无一例外都充满了恐惧。我把这些告诉法洛奇并问他，“你看看我的灵魂，告诉我它长什么样。”

“你的灵魂？”他笑得一发不可收拾。“你的灵魂，伙计，是个坟墓，神都看不透。”那天是霍利节^①，法洛奇本想把我给灌醉的。

记者，有很多东西要说，这些事争着抢着要出来。世上那些未说的语言呼啦一声全涌到我脑子里了。一些不寻常的思想在我脑中逐渐清晰起来，秘密在我耳畔争吵，好像我无所不知似的。那些声音嘶嘶、哈哈、咳咳、呣呣地在耳边吵着，有时我会把他们的争吵大声说出来。“你一天到晚说些莫名其妙的东西，”玛·弗兰西说，笑着耸耸肩，“可怜的孩子，疯得厉害呢，净看到、听到一些不存在的东西。”可我确实能看到，也听得到。否认你确实见到的东西、相信那些不可能看到的东西，人们就会说你疯了。有人信神，可又有谁见过神的模样、跟神打过招呼呢？在别人的梦里，我们都他妈是疯子。所以，我更愿意对着磁带说话。

哈！这故事在我心里藏了很久了，现在该说出来了。我能感觉到，语言就像一群鸟，争抢着要从我嘴里飞出来。你听过鸟群突然展翅飞起的声音吧，正是那样，你听，扑棱、扑棱、扑棱。

索姆拉吉大师的好朋友，诗人卡伊夫·考夫波利年老的时候，他的诗歌都干在心里了，后来他腿上长了溃疡，烂了个大口子，怎么也不好。有一天，那溃疡居然开始朗诵优美的诗，他的诗从溃疡中喷薄而出。

我的故事也是从溃疡中喷出的。

录音机是我朋友法奇利给的，电池是从拉姆·奈卡兰的店里偷来的，他拿我

① 霍利节(Holi)，也称洒红节，流行在北印度，是印度教最热闹的节日，源于古时的丰收祭仪，在每年二月至三月(印度历为十二月望日)举行。节日期间，成群结队的印度教徒在篝火旁载歌载舞，庆祝春天来临，人们彼此撒涂彩色粉末，喷洒各种颜色水，互致问候，交换甜食。它的到来预示着冬季即将结束。

没办法。现在，磁带转起来了。我记得藏在你眼睛后的那些眼睛，你让我不要管你，直接跟那些会读这本书的人说话，你说只要我说的是真话，他们会听的。所以，从现在开始，我不是说给叫福奥克的“卡卡杜”记者朋友听，我要说给那些会读到这些话的眼睛听。

现在，我要开始了。

我对着黑暗开始说了，黑暗中到处是眼睛，不管我往哪儿看，都能看到眼睛。眼睛漂浮在空气里，这些该死的眼睛，这边转转，那边转转，想找点东西看看。我不想让它们看见我，我躺在干燥的泥地上，录音机就在我头边。

我一开口，眼睛就出现了。我想躲起来。有一段时间我什么也不说。眼睛还在那里，它们准是在想我怎么不说话了。它们静静地看着，时不时眨一眨，等着看会发生什么事。

瞧，就这样：那些话一出口就升到了黑暗中，眼睛就会唰的一下看过去，那些话就像是冷天呼出的气，像雾一样的东西，往上升起的时候，颜色和形状就会改变，最终变成了一幅幅生动的画面。我的话变成了画面，盯在上面的眼睛就像是一群苍蝇。

我正盯着自己的脚看。我的脚就在炉火旁，扭曲着，侧向一旁。左脚向里翻，右脚向外翻，挨着地面的皮肤磨得又厚又硬。以往，饿极了的时候，我就从那儿撕下干皮肤放在嘴里嚼。想看吗？看好了，我探身摸着脚，找到边上的角质层，把拇指的指甲塞进去。喏，这块皮肤，像鹅卵石那么硬，很容易撕下来，嗯，很有嚼劲。现在不缺吃的了，再吃脚上的皮纯粹是出于好玩。

我脚边上的灶是用土垒成的，有点像，像，我还从来没想过这个问题，像阴道，我不知道除此以外还能将它比喻成什么，中间有条缝，可以塞些干草、树枝进去，再放些干粪饼，就可以把火生起来了，灶里的火烧得正旺呢。外面，太阳还没升起来。我能听到有人走过，到铁路边上去拉屎。他们今早肯定裹了不少东西，不是毯子就是厚披巾。街上的穷人找着什么就裹什么。这里，冬天的晚上冷得能冻死人。人们说，“那个夜晚”就冷得要命。扎法尔以前常说，“那个夜晚”人们的嘴里呼出一团团的雾气，可他们却根本不知道自己吸进的是什么雾气。